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长鹰信质　　公告编号:2020-010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002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鹰信质	股票代码	00266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世海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前所信质路 28 号		
电话	0576-88931165		
电子信箱	haishi.chen@chinaxinzh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电机零部件业务和无人机业务两大模块。其中:

电机零部件业务主要从事各类电机及其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与沉淀,公司已发展成为一家集各类电机零部件的自主创新、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国内外众多大型电机电器厂商提供专业配套服务,系全球最大的汽车发电机定子铁芯供应商,同时并开始着力拓展新能源汽车业务。主要产品为汽车发电机定子及总成、微特电机转子、电动自行车定子及总成、电梯曳引机定子、电动工具电机转子、VVT(汽车可变气门正时系统)、家电电机转子等;

无人机业务主要涵盖各型无人机系统及其机载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试验、销售、服务等,以及面向用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开展无人机相关飞行服务、数据处理、模拟训练、飞行培训、维护维修等业务,以军品为基、外贸民用拓展,面向国际、国内各领域用户提供产品及多元化服务。目前经营方式主要为整机产品销售、多元化应用服务以及先进无人机技术研究。

公司是一家集各类电机零部件的自主创新、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绿色企业、中国汽车电子电器行业十强企业,生产的产品主要为国内外众多大型电机电器厂商提供专业配套服务,系全球最大的汽车发电机定子铁芯供应商,始终秉承“诚信待人、以质取胜”的理念,与主要客户如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电装(Denso)等国际主流品牌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专注于电机及其核心零部件产品制造的工艺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通过不断的努力,目前共获得近 120 项专利授权(其中信质近 90 项、天宇长鹰近 30 项)主要产品在技术水平、产品质量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市场上具有极强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产品被评为浙江省名牌产品,公司商标被评为浙江省著名商标,公司产品多年来获得来自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等优秀供应商荣誉称号。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热度不断上升,可以预见新能源汽车未来将成为重要的发展方向之一,虽然目前尚处于产业化前期,但随着新能源电池技术的逐步成熟、成本下降,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逐步释放,预计我国新能源汽车未来将拥有庞大的市场规模和良好的发展前景。近年来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将伴随新能源汽车的推广从传统的电机零部件制造商逐步转型成为科技创新型企业。

公司子公司天宇长鹰是一家专业从事无人机系统及相关配套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自主知识产权的无人机系统的研制与推广,致力于高效可靠的通航服务工作,竭力为“成为世界一流的无人机企业”而奋斗,促进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无人机相关科技成果的转化和产业化发展。公司在科研能力、工程经验、典型产品上拥有传统优势,在气动设计、智能控制、新能源、大数据等新技术上保持领先。打造自主品牌的系列领先精品型号和相关产品,充分发挥目前在军用市场上的领先优势,进一步拓展专有市场、专业级无人系统市场,打造技术领先、产品成熟、服务到位的行业领先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2,971,970,129.12	2,630,796,841.15	12.97%	2,418,681,63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031,881.87	260,417,526.11	17.52%	255,824,72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996,464.85	253,008,901.31	15.41%	249,183,82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771,086.39	401,730,530.45	121.73%	267,654,274.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65	18.46%	0.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65	18.46%	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0%	12.73%	0.57%	14.12%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4,249,006,674.73	3,440,865,246.15	23.49%	3,492,782,99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40,668,842.19	2,162,638,360.32	12.86%	1,928,222,134.2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9,951,338.09	620,531,508.16	731,293,827.20	1,020,193,45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155,676.68	76,945,712.80	85,217,687.60	87,712,80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034,082.41	78,478,080.20	81,808,983.72	84,675,31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30,837.79	105,450,472.06	120,567,673.98	625,022,102.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北航长鹰天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26.00%	104,005,200		质押	104,005,200
尹兴满	境内自然人	13.20%	52,804,800	39,603,600		
叶小青	境内自然人	9.94%	39,750,000			
尹强	境内自然人	2.81%	11,250,000		质押	6,800,000
尹巍	境内自然人	2.80%	11,186,600	8,389,950		
上栗县创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10,050,000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融信 2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17%	4,694,900			
洪高明	境内自然人	1.08%	4,340,053			
易方达基金-工商银行-易方达基金臻选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6%	3,432,997			
王昱	境内自然人	0.76%	3,0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尹兴满与叶小青系夫妻关系;尹巍与尹强系尹兴满与叶小青之子;尹巍出资占上栗县创鼎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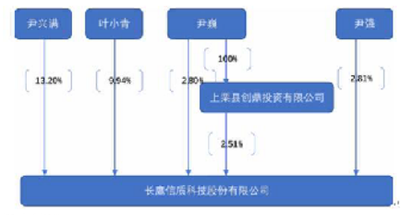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 年,国民经济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高质量发展,国民经济运行仍在合理区间,根据国家统计局初算数据全年 GDP 总量 99.08 万亿元,同比增长 6.1%。但是,汽车行业在转型升级过程中,受国际大经济体间的博弈影响、国内部分地区国六排放标准提前实施以及新能源补贴退坡等因素影响,汽车产销量持续下降。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19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572.1 万辆和 2,576.9 万辆,产销量同比分别下降 7.5%和 8.2%,产销量降幅比上年分别扩大 3.3 和 5.4 个百分点。2019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4.2 万辆和 120.6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2.3%和 4.0%。

2019 年也是艰苦拼搏、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的一年。公司总体业绩稳步上升,汽车电机业务受大环境影响,业务量有所降幅,但总体平稳,其中公司电梯业务量增幅明显;公司无人机业务开拓顺利,报告期内签订大额订单,规模稳步增长,公司双轮并进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报告期内,在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实现营业收入为 297,197.01 万元,同比增长 12.97%;实现利润总额为 38,469.02 万元,同比增加 18.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30,603.19 万元,同比增长 17.5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1、电机业务方面

(1) 团队优化建设工作

通过打破传统管理模式,推动薪酬方案改革,优化绩效激励体系和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同时积极引进高端制造领域人才;加强员工创新激励、跨部门交流协作、薪酬管理体系等工作,完善公司内部体系搭建,培养高效能的团队协作能力。

(2) 节流增效工作

通过整合内部资源,完善管理结构,优化传递层级,有序推动现有呆滞物料的处理流程,盘活资产的同时减少库存资金占用。建立健全公司各项体系(计划体系、制造精益体系、财务成本核算体系等),加强和规范成本效益核算,为内部管理提供参谋和科学依据,为公司后续落实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作业奠定基础。

(3) 开源拓展工作

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深化技术合作,推进精益制造,围绕企业战略举措,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扩大产业优势及规模效应,开发高稳定性、高性价比的双高产品;加强市场研判力度,打造优秀营销团队,掌握市场变化态势,始终以客户为目标导向,形成高效的前端互动,与客户同步联动,使公司在激烈的竞争中把握先发优势,节约时间成本,便于后期的产品配套服务升级。

2、无人机业务方面

(1) 聚焦科研,凸显技术优势

公司注重研发投入,在无人机领域紧跟国际前沿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关注智能控制、使用协同等前沿技术,在新概念无人机飞行器设计、智能感知与自主飞行控制、新能源动力等方向展开研究工作,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全年参加各项会展、试飞等工作 10 余项,公司坚持以服务国家战略为首要任务,同时着眼全球,布局民品与海外市场,通过不断创新研发的无人机技术,努力打造行业及产业创新发展的新亮点与增长点,进一步增强公司在中大型无人机领域的市场份额。

(2) 军民融合,推动产业布局

公司响应国家军民融合战略,把握时代机遇,不断深化产业布局,努力构建基础研究,生产制造、运营服务、资本合作的新平台,牵手浙江台州,落户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进一步加快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与产业发展。2020 年 1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北航天宇长鹰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与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北航无人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2020 年 1 月 9 日,公司控股孙公司北航长鹰航空科技(台州)有限公司通过《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的公开网上挂牌出让成功取得编号台海(土)告字[2019]02 号海域使用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文件所涉及的海域使用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建立科研成果转化平台、跟踪学科技术发展方向、培养研制队伍、等战略布局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3) 重磅出“机”,市场持续发力

公司坚持以服务国家战略为首要任务,牢牢把握军用需求这一业务中心,推进多个型号研制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上下积极参加集训演练、演示演习、防务展览、项目竞标等工作,实现高密度的有效交流。2019 年 7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北航天宇长鹰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与某客户新增一份订货合同,合同金额约 7.8 亿元人民币。2019 年 12 月,合同金额增至 9.25 亿元人民币。深耕市场,持续发力已初显成效。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汽车零部件	1,226,443,929.56	224,463,325.41	18.30%	-6.82%	-3.53%	0.62%
电动车零部件	625,390,451.04	56,968,837.91	9.11%	15.02%	136.56%	4.68%
冰压机零部件	272,707,594.55	29,964,917.85	10.99%	7.93%	-16.66%	-3.24%
其他电机及配件	160,895,646.85	19,393,209.45	12.05%	10.37%	59.36%	3.70%
无人机技术服务费	66,550,503.91	50,549,105.07	75.96%	-51.96%	-55.11%	-5.32%
无人机系统	358,832,756.63	100,216,874.51	27.93%	100.00%	100.00%	27.9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1)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 - 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 - 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 - 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 < 新金融工具准则 >),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分类和计量影响	金融资产减值影响	小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3,250,965.77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3,250,965.77
应收票据	200,670,900.96	(200,670,900.96)	---	(200,670,900.96)	---
应收款项融资	---	200,670,900.96	---	200,670,900.96	200,670,900.96
资产合计	263,921,866.73	---	---	---	263,921,866.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05,728.80	(905,728.80)	---	(905,728.80)	---
衍生金融负债	---	905,728.80		905,728.80	905,728.80
负债合计	905,728.80	---	---	---	905,728.80

2.执行新债务重组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并根据准则的规定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进行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1 户,其中:

1.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台州市椒江博翔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博翔”)	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尹　巍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长鹰信质　　编号:2020-008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九号楼 522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尹巍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其中董事白致铭先生、董事符俊辉先生和董事马前程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表决)。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的董事表决,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有关会计准则,对原有执行的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公司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7,197.01 万元,同比增长 12.97%;实现利润总额为 38,469.02 万元,同比增长 18.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30,603.19 万元,同比增长 17.52%;公司资产总额为 424,900.67 万元,同比增长 23.49%;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4,066.88 万元,同比增长 12.86%。

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报表)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192,894,559.00 元,利润总额 275,788,581.86 元,净利润 242,795,875.80 元,按照公司章程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4,279,587.58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02,403,035.92 元,扣除当年分配的 2018 年年度利润 28,001,400.00 元,2019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1,292,917,924.14 元。

现拟定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0,0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 32,001,6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尹巍回避表决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会计师出具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恪守职责,并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鉴于上述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钟永成、陈伟华、王洪阳、陈元、张湧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11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2020 年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 27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需要,因营业收入 15%左右为外销,结算时均以美元和欧元为主,为适应外汇市场的波动,避免汇率对公司经营利益的持续影响,公司拟通过银行远期结汇产品来规避未来汇率波动的风险。本着慎重的原则,预计 2020 年公司视需要拟进行的远期结汇的额度累计不超过 3,500 万美元和 2,500 万欧元。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远期结汇业务的公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董事会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尹巍、徐正辉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担保对象资产情况、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等进行全面评估,认为浙江信戈制冷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和台州市信质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担保风险可控。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2.6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担保,担保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公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北航天宇长鹰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尹巍、符俊辉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北航天宇长鹰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北航长鹰航空科技(台州)有限公司拟采取邀请招标方式建设工厂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方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如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适宜招标但不宜公开招标的项目可以邀请招标”,考虑控股孙公司北航长鹰(台州)该项目系无人机生产基地,具备军工保密性质、技术复杂、建设周期紧等特点。综合以上特点,北航长鹰(台州)现拟采取邀请招标方式选定工程设计、监理、施工和审价等单位。

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19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正)、《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章程修订对照表》。

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进一步健全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或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对各项管理制度或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具体制度情况如下列所示:1、《董事会议事规则》;2、《独立董事工作工作细则》;3、《对外担保管理制度》;4、《对外投资管理制度》;5、《股东大会议事规则》;6、《关联交易管理制度》;7、《网络投票管理制度》;8、《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9、《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10、《总经理工作细则》;11、《机构投资者接待管理办法》;12、《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13、《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1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15、《信息披露管理制度》;16、《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17、《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其中 1、《董事会议事规则》;2、《独立董事工作工作细则》;3、《对外担保管理制度》;4、《对外投资管理制度》;5、《股东大会议事规则》;6、《关联交易管理制度》;7、《网络投票管理制度》七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上述各项制度或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1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会议的召开地点、召开方式等具体事宜,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等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各项报告;

5.其他相关文件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长鹰信质　　公告编号:2020-013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鹰信质”)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北航天宇长鹰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宇长鹰”)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以下简称“北航大学”)、北京北航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航科技园”)2020 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根据北航大学校长办公会通过的《关于印发 < 无人驾驶飞行器设计研究所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细则 > 的通知》(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北航大学签署《技术开发及服务合同》,服务价格依据实施细则确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宇长鹰与北航大学 2020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合同情况		上年实际发生	
		合同名称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北航大学	《技术开发及服务合同》	20,000	6,313.84	100%
关联方租赁	北